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8月2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7日以邮件结合通讯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苏维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范贵福先生、孙晓蕾女士因公务无法抵达现场参加会议，采取通讯方式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二）审议通过《2018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18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朱劲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司同日发出的《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编号：2018-057）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补选莫彩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编号：2018-058）。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编号：2018-059）。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30日